

耶稣的比喻

3

婚宴

经文：马太福音 22:1-14

<教学核心> 当神呼召你的时候，请说“我愿意”接受祂的救恩。



请在空白处，填入适当的语词，完成句子后再背诵。

…因祂以   为  给我穿上，以   为  给我披上…

(以赛亚书 61 章 10 节)



- 礼服：举行仪式时，或者遵守特别的礼节时，所穿的衣服；借此来比喻一婚宴里所穿着的礼服，是指——因着相信耶稣而得的救恩。





被邀请进入婚宴的人，都欢喜参与在其中。然而有些人却被逐出婚宴。他们为什么不能参加婚宴呢？试写出属灵的意义。

Three sets of horizontal dashed lines for writing, each preceded by a small cluster of purple and blue flowers on the left side.





配合出席天国喜筵，在“我的服装”选择适当的衣裳画○，并写出理由。

(参考提后 1:9) 剩下要丢到旧衣回收箱的衣服请画 X。





就在现在，神仍然差派祂的仆人，向众人发出天国的邀请函。请把你的名字写在：神发给你的邀请函上，然后参加天国的筵席。



Dear 
 邀请你进入神为你所预备的
 天国，这是一个没有悲伤也
 没有痛苦的国度，在这充满
 喜乐和幸福的国度里，有筵
 席已经为你准备，穿上你的
 礼服来赴我为你准备的筵席
 吧！

From 神

这张邀请函也要
传给



“我收到了天国邀请函”

以下要来介绍信仰和传福音都一级棒的：金锦实女士。

金锦实女士是生长于对儿童救赎毫不关心的年代的一位韩国基督徒。但金锦实女士凭着：“儿童也能得到救赎”的信念，终其一生，向儿童传福音，并且教导儿童神的话语。

后来她收到“天国邀请函”。当金锦实女士被宣判，得到血癌的时候，她并没有伤心痛苦。反而幸福的笑着说：“我收到了天国邀请函”，她欢欣地接受了，可以永远住在天家的特权。她认为：可以到天父阿爸的国是喜乐，也是骄傲的。

因为天国的邀请函，只发给接受主耶稣而成为神儿女的人，这是只有神的儿女才享有的特权。金锦实女士在回天家的前几天，仍然抱着病痛的身体，到主日学尽其所能的传福音。她希望有更多的小朋友，能信耶稣成为神的儿女，因而拥有进天国的特权。这位收到天国的邀请函，而进入天国的金锦实女士的见证，现在成为韩国领儿童归主的榜样。

青良里中央教会教师
 韩国万国儿童布道团儿童事工学院 LTI 第一届毕业生
 前韩国万国儿童布道团总干事